

中共华东理工大学委员会

华委字〔2020〕21号

中共华东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完善纪委机构设置 和加强纪检监察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

《中共华东理工大学委员会关于完善纪委机构设置和加强纪检监察队伍建设的实施意见》已经党委十一届61次常委会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华东理工大学委员会

2020年5月12日

中共华东理工大学委员会

关于完善纪委机构建设和加强纪检监察队伍建设的 实施意见

为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推动学校纪委落实监督责任，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和教育部党组《关于推进党委书记和校长未列入中央管理的教育部直属高校纪检体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关于规范直属高等学校纪委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的若干意见》等，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实施意见。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刻理解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适应深化纪检监察体制改革的需要和高校党的建设领导体制，紧紧围绕全面从严治党，完善纪委机构设置，统筹纪检监察队伍力量（包括学校纪委委员、专职纪检监察干部、二级党组织纪检委员和教工党支部纪检委员、学生监督员四支队伍），进一步加强学校纪检监察队伍思想政治建设、履职能力建设和纪律作风建设，不断提高纪检监察队伍能力素养水平，充分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作用，为加强学校党的政治建设、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供坚强纪律保障。

二、明确工作职责

1. 协助学校党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

调反腐败工作。

2. 聚焦政治监督，督促学校各级党组织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把“两个维护”落实到管党治党、办学治校各项工作之中。

3. 加强日常监督，紧盯“关键少数”、重点领域，抓牢对全面从严治党“四责协同”机制的推进落实、监督检查，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驰而不息纠治“四风”，推动巡视巡察整改工作落实落细。

4. 突出纪律审查重点，坚决查处违反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重点领域腐败、损害师生权益、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问题。

5. 依规依纪开展问责，对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决策部署不力，巡视巡察整改不到位，管党治党宽松软，“四风”和腐败问题多发频发等问题，以严肃的责任追究倒逼责任落实。

三、完善领导体制和机构设置

1.加强学校纪委班子建设。学校纪委一般设书记1名，副书记1-2名，其中1名副书记应作为学校党委委员提名人选。学校纪委委员数量结合学校实际确定。学校纪委要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健全全委会、专题会等会议制度，充分发挥纪委委员在维护党章党规、开展日常监督、参与议事决策等方面作用，全面履行职责任务。

2.规范学校纪委内设机构设置。纪委下设纪委办公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监督检查室。纪委办公室是纪委的日常综合办事机

构，同时承担案件审理职能；案件监督管理室主要承担问题线索的集中管理、分流、处置等职能；监督检查室主要承担监督检查、审查调查职能。各室具体职责由学校纪委根据实际情况确定。纪委办公室主任为学校党委工作部门正职实职，纪委办公室副主任、其他各室主任及专职纪检员（派驻）为学校党委工作部门副职实职。案件监督管理室、监督检查室可分别设副主任1名。

3.推进学校二级纪检机构建设。探索在二级单位党委设立纪委的模式。二级单位纪委在同级党委和学校纪委双重领导下开展工作。二级单位纪委的监督执纪工作以学校纪委领导为主，二级单位纪委书记由同级党委副书记兼任，提名和考察以学校纪委会同组织部门为主，必要时可设纪委副书记。二级单位不设纪委的，应设立纪律检查委员。

四、统筹四支队伍力量

1.明确纪委委员职责权利义务。学校纪委委员要带头遵章守纪，维护党章和其他党内法规，学习贯彻、推进落实、监督检查上级和学校重要文件、会议精神和工作部署执行情况，在推进学校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中强化参谋助手作用。

2.选优配强专职纪检监察干部。学校纪委配备专职干部不少于7名，其中处级干部职数不少于4个。按照忠诚、干净、担当的标准把好专职干部入口关，不断优化年龄、性别、学历、专业和经历结构，推进专职纪检监察干部交流轮岗。对纪检监察部门及其处级干部制定单独的年度考核办法，合理设置参与测评人员

范围及权重，保证纪委监督的相对独立性和权威性。

3.强化基层兼职纪检干部履职。学校纪委和各二级党组织要加强对基层兼职纪检干部的教育培训和工作指导，切实保证基层兼职纪检干部在协助所在党组织制定和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任务、开展党风廉政宣传教育、督促所在党组织推进人财物管理、重点领域风险防控、协助学校纪委开展校内监督和执纪审查等方面发挥应有的作用。

4.发挥学生监督员作用。择优选拔、培养、锻炼学生监督员，充分发挥其在学生群体中日常监督、信息反馈、桥梁纽带、舆论引导、廉洁教育的积极作用，增强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在学生中的宣传度和影响力。

五、提升纪检监察队伍能力素养

1.加强思想政治建设。要强化理想信念教育，坚定对马克思主义的信仰、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念，把对党忠诚作为首要政治原则，从严从实要求纪检监察队伍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要强化思想理论武装，坚持理论思维，掌握和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努力在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上下功夫，悟原理、求真理、明事理，不断提升政治境界、思想境界、道德境界，大力营造和形成崇尚学习、善于研究、学以致用浓厚氛围。

2.加强履职能力建设。要强化思想政治工作能力，通过深入

细致的思想政治工作，唤醒党员干部的党性意识和纪律意识，促进工作对象相信组织、依靠组织、坦诚面对组织，树立服务思维，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实现政治效果、纪法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要强化业务工作能力，坚持聚焦监督执纪问责主业，锤炼精准思维，加强培训学习、调查研究，保证专职纪检监察干部每年至少参加1次专业培训，把业务培训和实战练兵结合起来，强化实战能力，积累工作经验，锻造政治可靠、业务过硬的高素质纪检监察队伍。

3.深化纪律作风建设。要强化工作作风建设，提高争先思维，模范遵守党章党规党纪，带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持之以恒反对“四风”，正确对待公与私、权与责、组织与个人、全局与局部的关系，强化责任担当，恪守清正廉洁，做到讲规矩、守纪律、知敬畏、存戒惧。要强化内控机制建设，坚持信任不能代替监督，严格执行监督执纪工作规则，重视宣传思维，借助有效平台进行政策宣传、工作状态展示，自觉接受各方监督，坚决防止“灯下黑”，不断完善自身权利运行机制和管理监督制约体系，有效管控廉政风险。

六、加强组织领导和工作保障

1.支持纪委深化“三转”。学校党委加强对纪委的领导，推动高校纪检监察体制改革新要求在学校的落地落实，支持纪委实施更高水平、更深层次的“三转”。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紧紧围绕践行“两个维护”开展政治监督，紧紧盯住立德树人、思想政治

和意识形态工作，以强有力的监督为坚持党对高校的全面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提供坚强支撑。

2. 保障纪委履职尽责。学校各级党组织应支持纪检监察队伍在维护党章党规党纪、开展日常监督、参与议事决策、进行执纪问责等全面履行职责任务方面开展工作，为其履行职责创造必要条件、提供充分保障。对干扰、阻碍履行职责或打击报复的，应依纪依规严肃处理。